

莫泊拉

【法】乔治·桑著

齐香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



莫泊拉

【法】乔治·桑著

齐 翻译

浙江文艺出版社

封面设计 詹良善

George Sand

Mauprat

Calmann-Lévy, Éditeurs

Paris

莫 泊 拉

〔法〕乔治·桑 著
齐香译 罗大冈校

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杭州武林路125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6.75 插页3 字数231000 印数00001—12000

1989年2月第1版 1989年2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9-0123 1/1·121 定 价: 2.50 元



作者像

z. Sany

说 明

1846年我在诺昂写小说《莫泊拉》时，我想为我自己夫妻分离说明理由。在那以前，我一直反对婚姻的弊端，由于我的思想发挥得不充分，使人认为我对婚姻的本质认识不足，其实婚姻恰好对我显示出它原则上的全部道德美。

对善于思索的人，不幸的遭遇会有某些益处。我越看到断绝这种关系多么难受和痛苦，就越感到婚姻所缺少的是幸福和公正的因素，这种因素过于高级，现在的社会不能关心。相反，社会努力降低这种神圣的建制，把它和物质利益的契约结合在一起，从各方面用风俗、成见、虚伪的怀疑同时打击它。

为了做点工作，为了消遣，我写小说。在写作时，我想描绘在婚前，婚后，以及结婚时期，一种专一永恒的爱情。我小说中的主人公，在80岁时，声明他对他爱过的唯一女子的忠诚。

爱情的理想肯定是永恒的忠诚。道德和宗教的法则想使这种理想神圣化；物质事实却使这种理想混乱，法律则使这种理想成为不可能或虚幻的。在这里不多说了。小说《莫泊

拉》没有由于要说明这些问题而冗长繁琐，只是我写这小说时，把最使我深信的感情，归纳为作品收尾时莫泊拉的这几句话：“在我的一生中，她无疑是我爱过的唯一的女子，从来没有任何别的女子吸引过我的视线，也没有被我双手紧抱过。”

乔治·桑

1857年6月5日

译 本 序

罗大冈

自从十二世纪女作家玛丽·德·弗朗斯，十六世纪女作家玛格丽特·德·纳瓦先后登上法国文坛以来，法国每一个时代都产生出色的女作家。既有学识又有才华的女作家在文学上的成就不亚于一般男作家。可是法国文坛上自古至今似乎有重男轻女的成见。编写法国文学史的学者们从来没有感觉到，每一个时代有代表性的前五名或前十名作家之中，有必要安排一个或两个女作家。法兰西学士院成立于1635年。三百多年来，该院四十名“不朽之士”^①的座位上，从来没有一个女作家。直到1980年，该院破天荒选中一位女作家，接替一位年迈病逝的院士。这位法兰西学士院有史以来第一名女院士是玛格丽特·尤瑟纳，生于1903年，她当选为院士时已经七十七岁，而且她早就是比利时王家学院院士。

法国文学史上对待女作家不公正的例子最突出的是十九世纪著名女小说家乔治·桑（1804—1876）^②。据笔者所知，

① 法兰西学士院的院士职位是终身制的。

② 关于乔治·桑的生平及其文学事业，笔者曾在《木工小史》与《乔治·桑自传》的译本序言中有所介绍，此地恕不赘述。

法国从来没有出版过一部乔治·桑全集。比较讲究的精装本（圣经纸印，羊皮封面）《七星文库》，广收法国历代文学名著，甚至收入一些外国文学名著的译本，乔治·桑的作品却一本也没有收入《七星文库》。近年来法国格勒诺布尔大学的几位教授，邀集校外专家，成立了乔治·桑作品研究会，校勘整理乔治·桑遗著，陆续再版。这是很有意义的工作。

为乔治·桑这位被人冷落的女作家翻案，完全应当，完全有必要。为乔治·桑的爱情小说杰作，被人遗忘的《莫泊拉》翻案，也完全有必要。发表于1837年的《莫泊拉》是乔治·桑爱情小说中之珍品。这位女作家以写爱情小说闻名于世。她毕生写过二十多部爱情小说，不仅小说情节涉及爱情，而且一贯以爱情为主题。写这么多爱情小说而不大同小异，千篇一律，是难能可贵的。《莫泊拉》尤其不同凡响，是法国古今爱情小说中最有特色的作品之一。

《莫泊拉》的优点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

（一）写青年男女忠贞不渝的爱情。历尽艰险，受尽磨难，经过年长月久的严酷考验，即使面对死亡的威胁，双方爱情不但没有减退，反而更加坚定。这种深刻的描写在一般爱情小说中也是罕见的。

（二）对女主人公心理的挖掘和分析非常细致，非常深刻，也非常真实。不是本人对爱情有丰富经验的女作家，不可能塑造这样生动逼真的女性形象。

（三）小说情节曲折紧张，尤其是后半部戏剧性强烈，高潮迭起，波澜汹涌，胜过一般侦探小说。《莫泊拉》在小说结构技巧上，表现了很高水平。

1822年乔治·桑十八岁，她和卡西弥·杜特望恋爱结婚。次年，她生了一个儿子。1828年，她生了一个女儿。然而她和丈夫的感情关系愈来愈紧张，到了1836年，实在维持不下去了，只好宣告破裂，通过法律手续，两人正式离婚。她那时三十二岁。从那时起，一直到老，直至逝世（1876），乔治·桑没有再结婚。她过着自由恋爱生活，先后和不止一位男友同居。过一个时期换一个同居的伴侣。这是出于她自愿吗？这是由于她生性轻薄吗？客观原因似乎并非如此简单。1837年，离婚后的第二年，她写作了小说《莫泊拉》。在这部作品中，她热烈歌颂自始至终坚贞不渝的爱情，真正的爱情。她歌颂了建立在真正的爱情关系上的白头偕老的夫妻关系和幸福和谐的家庭生活。作者在小说卷首发表了一篇简短的《说明》，她说在离婚时，她虽然发表言论讲述结婚的种种“弊端”，但她不反对以纯真的爱情为基础的婚姻的崇高道德原则。她创作小说《莫泊拉》是为了表达她这个崇高的婚姻理想。在《说明》中，她甚至说不得已而断绝夫妇关系是多么“难受和痛苦”。好像是为医治这种精神上的创伤，她才以天才小说家的技能，创造了一个动人的故事，描写一对青年情人历尽千辛万苦，经过出生入死的激烈斗争，考验了他们双方至死不渝的深厚爱情，终于“有情人皆成眷属”，他们结成恩爱夫妻，过了幸福的一生，生了六个儿女。这是文学家的理想，艺术家的创造。在这种理想和虚构的创作中，未始没有作者的辛酸眼泪，所以这部小说读起来特别动人。

小说女主人公爱德美是以作者自身作为蓝本而塑造的理想人物。换言之，是作者自己人品、人格、思想、感想理想化，美化。有时使读者觉得爱德美简直是乔治·桑的镜

子，两人太相似了。例如乔治·桑五体投地赞美卢梭的思想，爱读卢梭的著作。爱德美也一样，卢梭的著作简直是她的圣经。有时她和人争论，人们不能说服她，只要拿出卢梭的著作中的话作为根据，天真的爱德美立即心服口服。可是她却没沾染卢梭的著名爱情小说《新爱洛绮丝》中洋溢着的浪漫主义抒情气氛。正相反，她的思想方式反映着狄德罗和伏尔泰等“哲人”理性主义影响。即使在最艰险的逆境中，这位贵族姑娘也保持头脑清晰，行动果断，毫无感伤主义的热情泛滥和软弱无能的倾向。用法语说，“爱德美，C'est une femme de tête”（爱德美是一个有头脑的女人）。

法国十九世纪第一流的小说大师，司丹达尔、弗洛贝、巴尔扎克，等等，没有人成功地塑造过一个感情深厚，心地纯正，个性坚强，头脑清晰，有魄力有毅力的女性形象。只有乔治·桑的作品有这样的女性正面人物形象。实事求是地说，在这个问题上，巴尔扎克之辈和乔治·桑相比，是望尘莫及的。所以说，法国文学史上不给乔治·桑以应得的地位，是不公正的；有些文学史对《莫泊拉》这部小说连提都不提，是很严重的偏见。

爱德美和乔治·桑还有更重要的相似之处。她们受当时流行于进步知识界的“社会主义”和“民主思想”的影响，同情广大劳苦人民，特别是受封建剥削最残酷的农民。

她深信法国社会将发生不可避免的大变革，封建贵族的特权将要受到打击、限制甚至剥夺。对于这一点，当时爱德美已经有思想准备。那时离开1789年的“大革命”^①大约还

① 1789年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法国的史书上一向称为“大革命”。

有十多年。她和一个农民出身的老人，巴希昂斯，一个老流浪汉，被群众称为“巫师”、“哲人”、“隐逸的苦修者”的怪人，常常谈话，交流思想，并且互相尊敬。1789年“大革命”后，巴希昂斯老人被当地农民推举为“裁判官”，帮助农民处理农民与贵族间的纠纷，为群众所拥护。可见爱德美是一个有远见的贵族姑娘，虽然当时她只有二十岁左右。

在恋爱问题上，爱德美也表现了开明思想的影响。她选择对象不是首先考虑对方的门第和家产，而是注重对方的人品人格。由于极偶然的机会，爱德美和她的堂兄柏纳相识，她那时已经有未婚夫。他姓德·拉·玛石，和爱德美门当户对，而且一表人才，潇洒大方，彬彬有礼，担任着当地行政官员职务，按理说应当成为爱德美的理想配偶。可是爱德美觉得漂亮的德·拉·玛石并不可爱。他为人圆滑，善于应付，满面春风，令人满意，其实他心中并无纯朴真诚的感情。所以爱德美对未婚夫只有友谊，而无深刻的感情。对她的堂兄柏纳，她却另眼相看。柏纳七岁丧母，父亲早已去世，他成了孤儿，由他祖父收容养大。自幼既没有享受家庭的温暖，也没有受良好的教育。他外表粗野，不善言词，可是心地质朴纯良，感情真诚。他深深地热爱着爱德美。所以到了最后，爱德美终于和德·拉·玛石解除婚约，和柏纳结为夫妻。

《莫泊拉》关于女性在爱情方面的复杂心理，有细微深刻的描述。在爱德美身上，这种心理主要表现在两个范围内。首先，由于她真心爱柏纳，希望他能接受良好的文化教育，学习上层社会的礼貌和待人接物的优秀态度，由一个粗野小伙子变成一个有文化和教养的体面青年。她督促他，鼓励他，爱护他。在他患病的日子，她不辞辛苦昼夜看护他。

年轻姑娘爱德美不知不觉地充满了一腔母爱，她把母爱全部倾注在柏纳身上，使这个七岁丧母的孤儿第一次得到母爱的温暖，他心中把爱德美当做他重新获得的母亲，他的第二个母亲，感激涕零，终生难忘。女性的爱情中最强烈最根本的部分是母爱，当一个青年女性深深地爱上一个小伙子时，她不知不觉会像母亲一样关心他，爱护他。如果不是一个女作家，很难把这种感情表现得深刻动人。其次，正由于爱德美真心诚意爱柏纳，她对他的要求不免相当严格。两个热烈相爱着的青年往往由于一点小事闹别扭。那是由于两方既热烈相爱，又不能立刻结婚，痛快地发泄他们相爱的激情。一对恋人在热爱的过程中，常常会闹一些小矛盾，这也是爱情的常态，不足为奇，可是也只有女作家在这方面描写得特别动人。有时爱德美为了考验柏纳，故意给他碰点钉子，折磨他，使天真的小伙子难受得呜呜地哭，不像一个十八岁的小伙子，倒像个八岁的娃娃。爱德美觉得他又可笑，又叫人疼爱，于是两人亲热一阵。过两天，两人又因小事闹别扭。爱情的天气是阴晴不定的，阴晴间隔有一定的规律。这是爱的节奏，也可以叫爱情的气象学。只有高明的女作家能掌握这门学问，而且把它描绘得十分动人。

《莫泊拉》叙述的故事发生在一个相当特殊的历史背景中。如果没有那样特殊的历史条件，不可能产生那样的故事情节。如果不了解故事发生的历史背景，也不可能很好地理解这部小说。然而小说毕竟不是史学文献，不可能注明详细的年代。我们只能根据小说中某些影射历史大事的情节，推算故事发生和展开的时代。我们可以大致准确地推算

出《莫泊拉》这部小说所叙述的故事发生在1789年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前十年。柏纳和爱德美赌气，不告而别，跟随拉斐德将军到北美洲去参加独立战争是在1777年^①。柏纳和爱德美初次相见大约在他动身赴北美洲前一年，即1776年。小说告诉我们，柏纳在北美参战历时六年之久。那么柏纳胜利归返法国与爱德美重聚，应当在1783年。

在这以后，大约又过了一年，围绕这一对青年情人（那时他们尚未结婚）发生了一系列戏剧性的事变：爱德美遇刺，几乎丧命；柏纳被人诬陷为谋害爱德美的凶手，被判死刑。等到一切复杂情况调查清楚，审理完毕，真正凶手伏法，柏纳无罪开释，两位有情人终成眷属。他们结婚大约在1785或1786年，也就是说，在1789年“大革命”前两三年。

小说中整个故事展开的过程，前后大约用了十年时间。在这个时期，法国社会处于“大革命”将要爆发，“山雨欲来风满楼”的形势下。下边引用小说《莫泊拉》中的原文两段，以便给读者一个比较具体的印象。

“……那时在法国，各种集会上，甚至家庭内部，都预示着革命风暴……我^②想没有一个家庭，王宫或茅屋，不在培养演说家，激烈，尖锐，准备进入议会的战场。

“那时，我祖父和他的八个儿子，是我们省里遗留下来的封建小霸主种族中最后的残渣余孽。很多世纪以来，法国到处遭受这些封建小霸主的蹂躏。向革命大震荡日益前进的文明，日益有力地消灭这些有组织的敲诈勒索与抢掠……

① 小说第二十五章也提到，爱德美和她父亲，以及柏纳、奥柏等四人到巴黎去住，是在“77年冬天”。

② “我”指柏纳自己，这是他自述往事时说的话。

在某些地方，农民被逼到走投无路，起来杀死他们的贵族主人，而法庭却不敢过问，死者的家属也不敢要求报仇。”

柏纳和爱德美结婚后不到几年，就爆发了“大革命”。贤惠的妻子爱德美，劝他丈夫柏纳把他们的大部分家产上交给革命权力机构，他们宁愿过着平民的生活。1794年，欧洲的一些封建制度国家的君主组织联军攻打法国，妄图消灭年轻的法兰西共和国。贤明的爱德美叫他丈夫柏纳主动参军，去保卫祖国，保卫法兰西共和政体。拿破仑称帝以后，爱德美叫柏纳回家，对他说，“今后你不要再离开我。”她不赞成柏纳为某一个人效劳而去打仗。

这些细节说明爱德美不是一个平凡的女人，这就是乔治·桑在《莫泊拉》中塑造的女性形象。

1837年发表的《莫泊拉》大约写于1836年。那时乔治·桑三十二岁，年富力强，风华正茂，她的创作技术也已成熟。《莫泊拉》是标志着作者才华达到高水平时的作品。且不说这部名作思想感情的高度，单就小说的结构而言，也是一部不可多得的优秀作品。尤其是小说的后半部，写得紧张激烈，富于戏剧性。我们在阅读和翻译的过程中，不禁设想，这部小说如果改编成电影或电视剧，一定大有可观。后来我们查阅乔治·桑传记，发现她自己于1853年果然将《莫泊拉》改编为剧本，搬上舞台。

1988年4月于北京

在拉·玛石和白利交界处，有一个人们称之为瓦莱纳的地方，其实那只是夹杂着橡树和栗树林的一片广阔荒原，在茂密的荒草深处，有一座小城堡的废墟，隐蔽在山谷中。只在距离大闸门约百步的地方，才能发现一些残破的射箭小塔。周围的百年大树、散乱巨石把这座城堡掩埋在永恒的黑暗中，至多，在正午时，可以穿行通向那里的荒凉小径，不至于碰到满身疙瘩的树干以及使人寸步难行的满地瓦砾。这阴暗的峡谷和苍凉的古堡，就是洛石·莫泊拉。

不久前，这份产业落到莫泊拉的最后一个继承人手中，他令人掀掉屋顶，卖掉房架上所有木料，好像要给他心中对祖先的记忆以彻底否定，令人把大门推倒在地，砸穿北边的射塔，把围墙从上到下劈开。然后，他抖掉脚上的灰尘，和工人们一起走了，把这所庄园丢给狐狸、白尾雕和蝮蛇。自那时起，每当居住在附近散乱茅屋里的樵夫和烧炭人白天经过洛石·莫泊拉峡谷岸边时，就用口哨吹起傲慢无礼的曲调，或者向这些废墟投掷狠狠的咒骂；但是，当夜色降临，夜鹰开始在箭垛上发出刺耳啼嚎时，樵夫和烧炭人就悄悄地加

紧脚步，不时划十字，以便驱赶统治着废墟的鬼魂。

我承认，我自己每次夜间沿着这条峡谷行走，总感到不舒服；我不敢发誓肯定，在某些雷雨之夜，我没有用靴跟踢我的马，让它快跑，以便更快地通过这个给我不愉快印象的地带。

这是因为在我童年时期，曾把莫泊拉的名字，和卡都石^①以及蓝胡子^②夹杂在一起。我常在恐怖的梦境中，把关于吞食生人的巨魔、吓唬孩子的妖怪等古老传说，和我们外省最近关于莫泊拉家族凄厉可怕的描绘混同起来。

常常，在打猎时，我和同伴们离开潜伏地点，到工人们整夜监视着的煤火堆边去取暖，在我们走近时，我就听见他们立刻不提这个吓死人的名字了。可是，当他们认出我们以后，他们放心了，这窝强盗的幽灵没有一个隐藏在我们中间，于是就低声向我们讲述令人毛骨悚然的故事。我不向你们重述这些故事，因为我很难过，这些故事曾因此抹黑而且刺痛我的回忆。

我要向你们讲的并非令人愉快欢笑的故事，相反，我请你们原谅，今天我要寄给你们一篇阴暗的叙述；但是，在我的印象里，其中夹杂着令人慰藉的东西，这些东西对灵魂是健康的，如果我能这样说，我希望，由于故事的结局，你们会原谅我的。此外，你们叫我讲一个故事，虽然我很懒，思路又枯竭，可是机会凑巧，我刚刚听了一个故事，我就讲它。

上星期，我终于会见了柏纳·莫泊拉，这家族的最后一

① 卡都石（Castouche 1693—1721）巴黎一伙盗贼的头领，死于轮刑。

② 蓝胡子，法国作家佩罗的童话中人物。曾掐死六个妻子，最后被杀。

员，很久以来，他就和他那些无耻的同族人断绝关系，他宁愿毁掉庄园，来表明童年的回忆给他带来的憎恶。这位柏纳是本地最受尊敬的人之一；他住在平原地区，靠近沙朵卢一所美丽的乡村住宅。我既然到了他家附近，就向一位认识他的朋友表示希望会见柏纳，我的朋友肯定我会受到良好接待，立刻领我去他家。

过去我大致晓得这位老人有名的历史；但是我一直热烈地想知道细节，尤其听他亲口讲。在我看来，这个古怪的命运是个有待解决的哲学问题，因此我以特殊的兴趣，观察他的状貌、神气以及他的居室。

柏纳·莫泊拉不止80岁了，可是健康壮实，身材挺拔，动作坚定有力，没有任何残疾，看起来要年轻15到20岁。要不是有一丝严厉的表情使我不自觉想起他祖先的阴影，我看他的面貌本来是非常俊秀的。我很担心他身材也像他的祖先。这一点只有他自己可以告诉我们，因为我和我的朋友都不曾见过他的祖先，不过我们决不会向他提出这个问题。

我们发现他的仆人们非常利索地伺候他，这在白利仆役中是令人惊异的。然而，他们略一迟缓，他就提高嗓门，皱起满头白发下面的漆黑的眉毛，咕哝几句不耐烦的话，使最笨拙的人都长了翅膀。起初，我对此几乎有反感；觉得这种表现未免太莫泊拉气派了。可是，看他稍后对他们说话那种几乎像慈父的温和样子，再看仆役们的工作热情也决不是由于怕他，因此不久我便对他不存反感了。再说，他对我们礼貌十分周到，用最分寸的词句和我们说话。不幸的是，在午饭结束时，从一扇人们由于疏忽而没有关好的门口吹进一股冷风，吹得他那年老的额头受不了，他发出一声可怕的咒